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相关投资事项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迪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安迪苏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投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70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根据发行结果，公司本次实际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A股股票397,877,984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7.54元。截至2025年12月10日止，公司的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认购资金专用账户收到参与本次发行的投资者缴付的认购资金人民币2,999,999,999.36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16,124,892.90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83,875,106.46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2月11日全部到账，并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500758号）。

根据《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15万吨/年固体蛋氨酸项目	493,231.12	174,300.00	173,171.26
2	年产3.7万吨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	30,497.00	6,000.00	6,000.00
3	布尔戈斯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	39,500.00	19,700.00	19,700.00
4	丙烯酸废水处理和回水回用项目	32,497.30	10,000.00	10,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	90,000.00	89,516.25
合计		<b>685,725.42</b>	<b>300,000.00</b>	<b>298,387.51</b>

注：“布尔戈斯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投资总额为5,000.00万欧元，以1欧元兑7.9元人民币折算。

## 二、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 （一）布尔戈斯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

#### 1、本次调整投资总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布尔戈斯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额为5000万欧元，按照欧元兑人民币汇率计算，合计人民币39,50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9,700万元，剩余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2026年1月3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并于2026年2月完成了19,700万元募集资金的置换，其余为公司自有资金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进度已经达到100%。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为加强安全控制延长了工期并增加了工程量，致使项目费用增加，公司拟适度增加该项目总投资金额，同时由于汇率因素影响，项目调整后的投资总额将变更为人民币61,766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9,700万元保持不变。

#### 2、本次调整投资总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本次拟将对布尔戈斯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投资总额由39,500万元调整至61,766万元，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变，仍为19,700.00万元，同时对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调整金额	调整金额
1	设备费用	12,640.00	13,507.00	867.00
2	建筑施工费	12,245.00	27,967.00	15,722.00
3	服务费	7,426.00	14,742.00	7,316.00
4	杂项费用	474.00	-	-474.00
5	突发事件备用金	4,503.00	2,009.00	-2,494.00
6	预备费	2,212.00	3,541.00	1,329.00
合计		<b>39,500.00</b>	<b>61,766.00</b>	<b>22,266.00</b>

（二）南京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一期）（原“年产3.7万吨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

#### 1、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调整投资总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年产3.7万吨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预计建设分两期进行，原计划投资总额为30,497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6,000万元，剩余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项目建成后预计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系列，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整体竞争力。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年产3.7万吨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一期投资建设，并于2025年投入运营，于当年实现盈利。2026年1月3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并于2026年2月完成了6,000万元募集资金的置换，其余为公司自有资金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进度已经达到100%。剩余二期产能尚未开始投资建设。

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建设情况、未来规划及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调整该募投项目的投资规模，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为18,266.04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6,000万元保持不变，其余为公司自有资金投入。本次调整后，募投项目名称相应变更为“南京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一期）”。考虑到该项目已经建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拟对该项目进行结项，该项目无节余募集资金。

## 2、本次调整投资总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本次拟将对年产3.7万吨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投资总额由30,497万元调整至18,266.04万元，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变，仍为6,000.00万元，同时对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1	建设投资	21,672.00	16,776.30	-4,895.70
2	建设期借款利息	535.00	23.74	-511.26
3	流动资金	8,290.00	1,466.00	-6,824.00
3.1	其中：铺底流动资金	2,487.00	440.00	-2,047.00
3.2	其余流动资金	5,803.00	1,026.00	-4,777.00
合计		<b>30,497.00</b>	18,266.04	-12,230.96

## 三、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及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事项，是公司根据行业经营环境的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而作出的审慎决定。本次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实施方式、实施主体和终止或取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四、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投资事项的议案》，对布尔戈斯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年产3.7万吨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相关投资事项进行调整，并将年产3.7万吨特种产品饲料添加剂项目结项。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优化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实施方式、实施主体等的情形。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相关投资事项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投资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潘杰克

黄艺彬

